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基于对公司新能源材料、电子功能材料等新材料领域业务增长的信心，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2019年5月9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增持人员为公司董事、副总裁吴智华先生，董事、副总裁王凤德先生，副总裁王友伦先生，副总裁翁铁建先生，副总裁文成炜先生。上述高管拟增持的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将根据市场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或者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参与增持的人员承诺在本次增持完成后十二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时任董事会秘书张桥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将不再参与本次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窗口期，尚未按照上述计划开始增持。同时，由于金融市场环境变化、融资渠道受限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导致参与本次增持的高管用于本次增持所需的资金未能及时、足额到位。参与本次增持的高级管理人员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融资情况等，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三、其他说明

1、参与本次增持的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买卖公司股票的法律法规，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十二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不进行内

幕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本公司股票。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九日